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30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4月30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同意蓬莱大金提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综合授信(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3.31%。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30,000万人民币,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16.54%。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31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莱大金")提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综合授信(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3.3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蓬莱大金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4日

2、注册地点:蓬莱经济开发区振兴路81号

3、法定代表人:金鑫

4、注册资本:13,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钢结构制造、安装,风力发电塔架及基础制造,电站锅炉辅机制造(不含锅炉),海洋石油钻井平台制造;货物进出口(法律法服务设施上报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7、与本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蓬莱大金资产总额1,747,327,188.33元,负债总额1,101,983,965.00元,净资产为645,343,223.33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2019年5月6日至2020年10月22日期间所发生的授信业务。

3、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符合公司结构化融资安排和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形,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94,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51.8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32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莱大金")为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30,000万人民币,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16.54%。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本次担保事项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3年9月22日

2、注册地点: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

3、法定代表人:金鑫

4、注册资本:55,509万元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经营范围:钢结构制造、安装,金属门窗制造、安装,海洋工程,石化、港口机械制造,电站锅炉附机制造,风电设备制造,建筑机械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948,160,073.98元,负债总额为1,134,068,511.46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85,453,691.99元,营业收入为969,781,614.27元,净资产为1,814,091,562.52元,净利润为62,745,944.42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2019年5月6日至2020年10月22日期间所发生的授信业务。

3、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符合公司结构化融资安排和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形,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94,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51.8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33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3),公司定于2019年5月17日下午14:30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5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阜新金胤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金胤")提交的《关于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阜新金胤提请公司董事会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阜新金胤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临时提案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变动后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 星期五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6日-2019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15:00-2019年5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 星期一

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东塔502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持股5%(不含5%)以下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1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许峰)	√
3.02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孙文切)	√
3.03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石桓灵)	√
4.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4日 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9年5月14日 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18-6602618

传真电话:0418-6602618

联 系 人:陈睿

通讯地址: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

邮政编码:123005

2、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7

2.投票简称:大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作如下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1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许峰)	√			
3.02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孙文切)	√			
3.03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石桓灵)	√			
4.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本人)对议案表决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三: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电子邮件	
股东账号		地　址	
持股数量		邮　编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9-018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王亚非先生的辞职报告。王亚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王亚非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亚非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兢兢业业、认真履职,公司及董事会对王亚非先生在董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亚非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王亚非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责任,王亚非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董事后生效。

公司控股股东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张云起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之外的其他职务)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补选董事。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 7日

张云起先生简历:

张云起,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2008年5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中国互联网商务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大数据营销分会会长。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19-019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17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7	珍宝岛	2019/5/1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6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68.29%股份的股东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在2019年5月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5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公司非独立董事王亚非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提请辞去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变更合法、规范,提名张云起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之外的其他职务)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同时为提高选任效率,申请将该临时提案增加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张云起先生简历:

张云起,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2008年5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中国互联网商务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大数据营销分会会长。

本临时提案为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案,将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4月2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5月17日9 点30 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17日至2019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	关于2019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
9	关于2019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4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2019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9	关于2019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理财产品及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2018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18-044)。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19年4月4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南京中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水务")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万元购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TLB20191031),产品期限为:2019年4月4日至2019年5月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赎回理财产品及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8)。截至本公告日,中材水务到期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5,00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14,589.04元。

二、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近期,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分别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1、认购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及代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14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代码:1101196148

3、产品认购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4、产品期限:2019年04月24日至2019年06月10日

5、理财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6、产品投资方向: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7、风险评级:低风险。

8、产品预期收益率:3.73%/年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关联关系。

11、产品风险提示

(1)期限风险:由于本产品的实际期限无法事先确定,且乙方有权单方行使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等),一旦乙方选择了行使本合同中所订明的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则甲方必须遵照履行。

(2)市场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发生申请赎回及/或本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甲方面临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甲方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甲方在本合同投资到期日(乙方依照本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前无法取用存款本金及收益。

(5)再投资风险:乙方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产品实际期限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本产品提前终止,则甲方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甲方无法及时了解本产品的信息,并由此影响甲方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甲方自行承担。

(7)不可抗力风险: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

1、认购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及代码: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代码:CNYAQKF1

3、产品认购金额:7,000万元人民币

4、产品期限:2019年04月24日至2019年06月06日

5、理财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6、产品投资方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7、风险评级:低风险。

8、产品预期收益率:3.10%/年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11、产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2)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4)提前终止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

(6)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全部责任和风险有投资者自行承担。

(7)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平安银行北京德胜门支行

1、认购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及代码: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888期人民币产品,代码:TGG194888

3、产品认购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4、产品期限:45天,2019年04月26日至2019年06月10日

5、理财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6、产品投资方向: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888期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银行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投资于利率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利率衍生产品相挂钩。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888期人民币产品的收益与国际市场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表现挂钩。

7、风险评级:低风险。

8、产品预期收益率:3.55%/年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公司与平安银行无关联关系。

11、产品风险提示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存款本金,不保证存款收益,投资者应该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产品风险揭示内容详见《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风险揭示书》,请投资者详细阅读,在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蕴含风险的基础上,通过自身判断自主参与交易,并自愿承担相关风险。

12、特别说明

(1)存款期间不开放赎回,结构性存款产品在存款到期日或实际终止日时一次兑付。

(2)提前/延期终止权利。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投资者无提前/延期终止权,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不可抗力等非平安银行原因并影响本产品正常运作,或基于投资者的利益,平安银行有提前/延期终止权。如果平安银行提前/延期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平安银行将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投资者,并在提前/延期终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返还存款本金和收益(如有),存款收益按实际存款期限计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和风险受控的情况下,对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银行	投资金额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赎回	取得收益
1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莒城支行	8,000.00	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01月28日	闲置自有资金	3.05%	无	提前赎回	4.89
2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	2018年12月29日至2019年1月29日	闲置自有资金	3.05%	无	是	1.30
3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500.00	2018年12月29日至2019年3月29日	闲置自有资金	4.05%	无	是	54.92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本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年1月17日至2019年2月21日	闲置自有资金	3.60%	无	是	34.00
5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	2019年1月30日至2019年3月2日	闲置自有资金	3.25%	无	是	1.38
6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	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4月4日	闲置自有资金	3.65%	无	是	1.55
7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500.00	2019年3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	闲置自有资金	3.95%	无	否	
8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	2019年4月4日至2019年5月4日	闲置自有资金	3.55%	无	是	1.46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14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5,000.00	2019年04月24日至2019年06月10日	闲置自有资金	3.73%	无	否	
10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	7,000.00	2019年04月24日至2019年06月06日	闲置自有资金	3.10%